



長春社 Since 1968

The Conservancy Association

會址：香港九龍吳松街 191-197 號突破中心 9 樓
Add.: 9/F Breakthrough Centre, 191-197 Woosung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728 6781 傳真 Fax: (852) 2728 5538
電子郵箱 E-mail address: cahk@conservancy.org.hk 網址 Website:
www.conservancy.org.hk

長春社對「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回應

政府近日披露「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收費計劃詳情，並向立法會提供文件，介紹「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內容及收費安排，以及就計劃申請撥款的程序。長春社對有關「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最新資料有以下意見：

1. 長春社一貫支持以「污染者自付」原則以改善海港水質，認為在概念上不單止可以達到由污染者支付污染成本，亦可間接透過收費的機制，形成經濟上的誘因，促使市民減少污水的排放，從而達致保護環境的目的。
2. 長春社認為，目前香港每天有四十五萬噸只經初級處理的污水直接排入維港是不可接收的狀況，政府應盡快加以改善。
3. 長春社認為，「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只是在處理污水方面提供基本設施，如污染隧道網絡的鋪設、污染處理量的增加(加至每天180萬噸)及就污水提供消毒設施；香港應把處理污染的系統即時升級至生化處理的水平，才能有效地減少海港的有機污染物質。
4. 長春社一直反對以增加氯氣處理污水，認為污水的處理始終要以生化處理才是較為治本方法。
5. 由於「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涉及的約八十億元建造費及每年四億元以上營運費用，政府有責任就收費機制增加透明度，讓公眾更清楚地了解公帑及收費最終的用途，並且要就「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乙」的建造及營運費用的造價提供合理解釋。